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1. 2018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520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2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13.59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258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4,755.48万元（不含税）后，主承销商东方花旗于2018年4月1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衢江支行账户（账号为：1209260629049888836）人民币79,502.52万元。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431.93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8,070.5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18年4月1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8]1686号）。

2. 仙鹤转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74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采用余额包销方式，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25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共计募集资金125,00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1,219.00万元（含税金额）后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23,781.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于2019年12月2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及其他发行费用198.00万元（含税金额）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23,583.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19]517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1. 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8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60,939.64 万元，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5,906.49 万元。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627.45 万元。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97.59 万元，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677.82 万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首发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0 元。

2. 仙鹤转债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59,933.48 万元，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1,377.70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七天通知存款金额为 60,000 万元。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32,543.59 万元，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39.30 万元。

2021 年 1-6 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1,844.81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活期理财产品 21,2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21,378.09 万元，其中账户存储余额 178.09 万元，理财产品投资余额 21,2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1. 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原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2. 仙鹤转债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有 3 个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其中 1 个账户已销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江支行	1209260629200096113	募集资金专户	-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江支行	1209260629200096361	募集资金专户	462,042.58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570900193810107	募集资金专户	1,318,899.35	-
合 计	-		1,780,941.93	-

三、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详见本报告附件 1-1。

2. 仙鹤转债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仙鹤转债)》详见本报告附件 1-3。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募投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 募投项目搁置时间超过 1 年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搁置时间未超过 1 年。

3. 超过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 50%的

不存在超过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 50%的情况。

4. 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5. 募投项目出现其他异常情况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异常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已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9,105.43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8]2528 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全部置换完毕。

2. 仙鹤转债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已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222.75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

汇会鉴[2019]5180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2月27日全部置换完毕。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 2018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报告期,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 仙鹤转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拟对不超过3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 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 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2021年半年度,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发行机构	购买日期	产品持有期间	金额	是否已到期
利多多通知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	2021年2月10日	2021年2月10日 -2021年2月19日	10,000.00	是
活期存款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2020年12月24日	活期	21,200.00	否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8 年 10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5,712.99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11 月 20 日、11 月 30 日和 2018 年 12 月 19 日转出募集资金金额 9,991.76 万元、7.22 万元、0.93 万元和 5,906.58 万元，合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5,906.49 万元。

2020 年 10 月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77.82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6,584.32 万元。

2. 仙鹤转债

报告期内，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06 日

附件 1-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070.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584.3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864.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2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0.8 万吨特种纸项目	-	30,078.00	30,078.00	30,078.00	-	30,078.00	-	100.00%	2018 年 8 月	9,143.76	是	否
年产 5 万吨数码喷绘热转印纸、食品包装原纸、电解电容器纸技改项目	-	30,622.59	20,199.73	20,439.62	-	20,439.62	239.89	101.19%	2018 年 9 月	2,482.84	否	否
常山县辉埠新区燃煤热电联产项目	-	17,370.00	11,208.54	11,347.07	-	11,347.07	138.53	101.24%	2017 年 12 月	-130.29	否	否
合计	-	78,070.59	61,486.27	61,864.69	-	61,864.69	378.41	100.62%	-	11,496.3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 年产 5 万吨数码喷绘热转印纸、食品包装原纸、电解电容器纸技改项目因纸浆价格低位,导致成品纸价格难以达到募投预测的单价,为加大产品的市场占用率,公司对所涉及的产品进行了技术升级,主要生产低克重的为主,因此未达到全年预计效益;						

	2) 常山县辉埠新区燃煤热电联产项目属于常山县的公用热能项目，在年产 10.8 万吨特种纸项目、年产 22 万吨高档纸基新材料项目以及辉埠工业园区其他配套工业项目完全投产前，供电、供汽效率较低，因此未达到全年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已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9,105.43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8]2528 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 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年产 5 万吨数码 喷绘热转印纸、 食品包装原纸、 电解电容器纸技 改项目	10,422.86	10,422.86	-	10,422.8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常山县辉埠新区 燃煤热电联产项 目	6,161.46	6,161.46	-	6,161.4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 计		16,584.32	16,584.32	-	16,584.32	100.0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2018 年 10 月 17 日,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5,712.99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11 月 20 日、11 月 30 日和 2018 年 12 月 19 日转出募集资金金额 9,991.76 万元、7.22 万元、0.93 万元和 5,906.58 万元, 合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5,906.49 万元。						

	2020 年 10 月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77.82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6,584.31 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仙鹤转债)

2021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5,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44.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321.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2 万吨高档纸基新材料项目	-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11,844.80	69,321.88	-20,678.12	77.02%	2021 年 5 月	8,598.58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	35,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25,000.00	125,000.00	125,000.00	11,844.80	104,321.88	-20,678.12	83.4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已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222.75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9]5180 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拟对不超过 3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